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资质证书

机构名称：南京师范大学
住　　所：江苏省南京市宁海路122号
法定代表人：胡敏强
资质等级：乙级
证书编号：国环评证 乙字第 1920 号
有 效 期：2015年12月29日至2016年12月31日
评价范围：环境影响报告书乙级类别 — 建材火电；农林水利；社会服务；海洋工程***
环境影响报告表类别 — 一般项目***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
2015年12月29日

NO. 0000745

项目名称：太仓市安邦车辆检测服务有限公司新建机动车检测服务项目

文件类型：环境影响报告表

适用的评价范围：一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法定代表人：胡敏强（签章）

主持编制机构：南京师范大学（签章）

（太仓市安邦车辆检测服务有限公司新建机动车检测服务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 编制人员名单表

编制人员	姓名	职（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登记（注册证）编号	专业类别	本人签名
	朱国伟	0008449	B19200111000	社会区域类	朱国伟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 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13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 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 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 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 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 结论与建议 —— 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它建议。

7. 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 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5">太仓市安邦车辆检测服务有限公司新建机动车检测服务项目</td></tr>
<tr><td>建设单位</td><td colspan="5">太仓市安邦车辆检测服务有限公司</td></tr>
<tr><td>法人代表</td><td colspan="2">张敏</td><td colspan="2">联系人</td><td>陆先生</td></tr>
<tr><td>通讯地址</td><td colspan="5">太仓市沙溪镇泰西村 28 组</td></tr>
<tr><td>联系电话</td><td>13311817690</td><td>传真</td><td>--</td><td>邮编</td><td>215425</td></tr>
<tr><td>建设地点</td><td colspan="5">太仓市沙溪镇泰西村 28 组</td></tr>
<tr><td>立项审批部门</td><td colspan="2">沙溪镇人民政府</td><td>批准文号</td><td colspan="2">沙政经投备{2016}27 号</td></tr>
<tr><td>建设性质</td><td colspan="2">新建</td><td>行业类别及代码</td><td colspan="2">L7299 其他未列明商务服务业</td></tr>
<tr><td>占地面积（平方米）</td><td colspan="2">1960</td><td>绿化面积（平方米）</td><td colspan="2">依托周边绿化</td></tr>
<tr><td>总投资（万元）</td><td>600</td><td>环保投资（万元）</td><td>6</td><td>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td><td>1%</td></tr>
<tr><td>评价经费（万元）</td><td></td><td>预期投产日期</td><td colspan="3">2016 年 7 月</td></tr>
<tr><td colspan="6">原辅材料（包括名称、用量）及主要设施规格、数量（包括锅炉、发电机等）:
详见第 2 页“原辅材料及主要设备”。</td></tr>
<tr><td colspan="6">水及能源消耗量</td></tr>
<tr><td colspan="6">
<table>
<tr><td>名称</td><td>消耗量</td><td>名称</td><td>消耗量</td></tr>
<tr><td>水（吨/年）</td><td>600</td><td>燃油（吨/年）</td><td>—</td></tr>
<tr><td>电（万度/年）</td><td>10</td><td>天然气（标 m^3/年）</td><td>—</td></tr>
<tr><td>燃煤（吨/年）</td><td>—</td><td>其它</td><td>—</td></tr>
</table>
</td></tr>
<tr><td colspan="6">废水（工业废水□、生活污水☑）排水量及排放去向:
建设项目实行雨污分流制。
建设项目员工生活污水 540t/a 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td></tr>
<tr><td colspan="6">放射性同位素和伴有电磁辐射的设施的使用情况:
无</td></tr>
</table>

原辅材料及主要设备:

1、原辅材料

建设项目属于非生产性项目，因此无需原辅材料。

2、主要设备

建设项目主要设备见表 1。

表 1　主要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1	汽车安全性能检测线	DCG-2000ASM	2 条
2	汽车排气分析仪线（汽油车）	FLA-502	2 条
3	汽车排气分析仪线（柴油车）	FLA-100	1 条

工程内容及规模（不够时可附另页）:

1、项目概况

建设项目由太仓市安邦车辆检测服务有限公司投资 600 万元租赁苏州金马纺织有限公司闲置厂房进行建设，厂房位于太仓市沙溪镇泰西村 28 组，占地面积 1960m²。建设项目主要从事机动车检测服务。项目建成后将形成年检测机动车 4 万辆，其中汽油机动车 2.8 万辆，柴油机动车 1.2 万辆的规模。建设项目预计 2016 年 7 月投产。

建设项目不属于国务院《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订）中限制和淘汰类项目，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苏政办发[2013]9 号文）中限制和淘汰类项目，不属于《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2007 年本）》中所列禁止、限制和淘汰类项目，亦不属于其它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淘汰和限制的产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建设项目租赁苏州金马纺织有限公司闲置厂房进行建设，厂房位于太仓市沙溪镇泰西村 28 组，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因此，本项目用地符合城市发展用地规划和总体规划。

2、工程内容及规模

建设项目建成后生产规模和产品方案见表 2。

表 2　生产规模和产品方案

工程内容	产品名称	运行时间
汽车安全性能检测线 2 条	年检测机动车 4 万辆，其中汽油机动车 2.8 万辆，柴油机动车 1.2 万辆	2640 小时/年
汽车排气分析仪（汽油车）2 条		
汽车排气分析仪（柴油车）1 条		

3、公用工程

（1）给排水

建设项目总用水为 600t/a，均为生活用水 600t/a，来自当地自来水管网。

建设项目员工生活污水 540t/a 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2）供电

建设项目年用电量为 10 万度，来自市政电网。

（3）绿化

建设项目租赁苏州金马纺织有限公司闲置厂房进行建设，占地面积 1960m²，绿化依托周边现有绿化。

4、员工人数及工作制度

太仓市安邦车辆检测服务有限公司职工定员 20 人，工作制度为白班制，每班工作 8 小时，年工作日为 330 天。

5、环保措施

建设项目环保投资 6 万元，占总投资的 1%。具体环保投资情况见表 3。

表 3　建设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

污染源	环保设施名称	环保投资（万元）	数量	处理能力	处理效果
废水	化粪池	—	1 个	--	生活污水预处理
噪声	隔声减震措施	4	—	单台设备总体消声量 25dB(A)	厂界噪声达标
固废	固废堆场	2	1 座	—	安全暂存
合计		6	--	--	--

注：化粪池为厂房现有设施，不需追加投资。

6、项目平面布置

建设项目租赁苏州金马纺织有限公司闲置厂房进行建设，厂房位于太仓市沙溪镇泰西村 28 组。西南侧厂房为办证大厅，北侧厂房为性能及尾气检测间。具体见附图三建设项目厂区布置图。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建设项目为新建项目，无原有污染情况存在。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1、地形地貌

建设项目地处长江三角洲平原中的沿江平原，全境地形平坦，自东北各西南略呈倾斜。东部为沿江平原，西部为低洼圩区。地面高程：东部 3.5-5.8 米（基准：吴淞零点），西部 2.4-3.8 米。地质上属新华夏系第二隆起带，淮阳山字形构造宁镇反射弧的东南段。区内断裂构造规模不大，基底构造相对稳定。新构造运动主要表现为大面积的升降运动，差异不大，近期呈持续缓慢沉降。

该地区的地层以深层粘土层为主，主要状况为:

（1）第一层为种植或返填土，厚度 0.6 米-1.8 米左右;

（2）第二层为亚粘土，色灰黄或灰褐，湿度饱和，0.3-1.1 米厚;

（3）第三层为淤质亚粘土，呈青灰色，湿度饱和，密度高，厚度为 0.5 米—1.9 米，地耐力为 100-2700kPa;

（4）四层为轻亚粘土，呈浅黄，厚度在 0.4 米-0.8 米，地耐力为 80-100kpa;

（5）第五层为粘土，少量粉砂，呈灰黄色或青色，湿度高，稍密，厚度为 1.1km 左右，地耐力约为 2700-140kPa。

2、水文

太仓市濒临长江，由于受到长江口潮汐的影响，太仓境内的内河都具有河口特征，河水的潮汐运动基本与长江口的潮汐运动一致。长江口是一个中等强度的潮汐河口，长江南支河段是非正规半日潮，每天二涨二落。本项目附近河段潮位变化特征:各月平均高潮位与低潮位在数值上很接近，潮位的高低与径流的大小关系不大，高、低潮位的年际变化也不大，年内月平均高潮位以 9 月最高、8 月次之、7 月居第 3 位。根据附近江边七丫口水文站的潮位资料分析，本段长江潮流特征如下:

平均涨潮流速：0.55m/s，平均落潮流速：0.98m/s;

涨潮最大流速：3.12m/s，涨潮最小流速：0.12m/s;

落潮最大流速：2.78m/s，落潮最小流速：0.62m/s。

3、气象特征

建设项目地处北亚热带季风气候区，气候温和，四季分明，雨水充沛，海洋性气候明显，常年主导风向为东风。其主要气象气候特征见表 4。

表 4　主要气象气候特征

编号	项目		数值及单位
1	气温	年平均气温	13.3℃
		极端最高温度	37.9℃
		极端最低温度	-11.5℃
2	风速	年平均风速	3.7m/s
3	气压	年平均大气压	101.5kPa
4	空气湿度	年平均相对湿度	82.6%
		最热月平均相对湿度	85%
		最低月平均相对湿度	76%
5	降雨量	年平均降水量	1064.8mm
		日最大降水量	229.6mm（1960.8.4）
		月最大降水量	429.5mm（1980.8）
6	积雪、冻土深度	最大积雪深度	130mm
		冻土深度	200mm
7	风向和频率	年主导风向和频率	E 13.26%
		春季主导风向和频率	SE 17.9%
		夏季主导风向和频率	E 27.0%
		秋季主导风向和频率	E 18.26%
		冬季主导风向和频率	NW 13.9%

4、植被与生物多样性

项目地区属北亚热带落叶与常绿阔叶混交林带，由于农业历史悠久，天然植被很少，主要为农作物和人工植被。种植业以粮（麦子、水稻）、油、棉等作物为主，还有蔬菜等。畜牧业以养猪、牛、羊、鸡、鸭为主；此外，宅前屋后和道路、河道两旁种植有各种林木和花卉，林业以乔木、灌木等绿化树种为主，本地区无原始森林。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太仓市位于江苏省南部，长江口南支河段的南岸，东南紧邻上海，西为发达的苏、锡、常地区，东北与上海崇明岛隔江相望，地处长江入海口的咽喉。经国家批准，1996 年 10 月 22 日太仓港作为一类国家口岸正式对外籍船舶开放，从此，太仓打开了对外开放的水上“大门”。

太仓沿江岸线共有 38.8 公里，其中深水岸线 22 公里，从太仓港区到长江口内，航道水深在 10 米以上，深水线离岸约 1.5 公里，能满足 5 万吨级船舶回转水域要求。江苏省自南京以下尚未开发的长江岸线几乎一半在太仓，它是江苏省离长江口最近邻上海的一个重要口岸。

沙溪镇是江苏省历史文化名镇、太仓市工业重镇、商贸大镇，地处太仓市中部，地域面积 132.41 平方公里，总人口 9.13 万人。古镇沙溪位于苏州市太仓境内，紧傍 204 国道，距上海 35 公里，苏州 50 公里，无锡 55 公里。沙溪镇历史悠久，古时又称沙头，早在宋、元时已集市成镇，到明清时，大批商人应运而生，临水建筑拔地而起，成为太仓一大镇。据志书记载:“镇地延袤可数里，多富家巨室，其缙绅学士几当一州之半，为士好文章，习仪观，济济相望，而民之耕于野者，亦勤稼穑谨财用，有蟋蟀代檀之风，人称乐土。” 清宣统二年（1910 年）置沙溪乡。至民国年间，仍为巨镇，俗称“东南十八乡、沙溪第一乡。”

沙溪镇民俗风趣，民风纯朴，民间灯会，妙趣横生。沙溪的猪油米花糖、桃珍糕、盘香饼、涂松山芋等风味小吃、特产也远近出名。

建设项目周围 1000 米范围内无文物保护单位。

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地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辐射环境、生态环境等）:

（1）空气环境质量

根据太仓市环境监测站 2014 年 6 月 1 日—30 日的监测数据表明,建设项目所在地空气中主要污染物日均浓度范围分别为: NO_2 0.015～0.045mg/m^3、SO_2 0.013～0.039mg/m^3、PM_{10} 0.046～0.067mg/m^3。三项指标均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符合太仓市大气环境功能区划的要求。

（2）水环境质量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周围水环境为七浦塘、盐铁塘、新七浦塘，根据《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新七浦塘、七浦塘、盐铁塘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Ⅳ类标准，根据《2014 年太仓市环境质量年报》七浦塘、盐铁塘各断面水质监测结果表明: 七浦塘、盐铁塘水质监测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Ⅳ类标准，具体数据见下表。

表格　七浦塘断面水质主要项目指标值（单位: mg/L）

项目	DO	BOD_5	氨氮	总磷	高锰酸盐指数
断面均值	6.0	3.5	0.60	0.11	1.4
评价标准（Ⅳ类）	≥3	≤6	≤1.5	≤0.3	≤10
单项指数	0.48	0.57	0.42	0.4	0.14

表格　盐铁塘断面水质主要项目指标值（单位: mg/L）

项目	DO	BOD_5	氨氮	总磷	高锰酸盐指数
断面均值	5.9	3.5	0.61	0.12	1.5
评价标准（Ⅳ类）	≥3	≤6	≤1.5	≤0.3	≤10
单项指数	0.49	0.54	0.43	0.4	0.16

（3）声环境质量

本区域声环境质量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区标准要求，数据为2016年6月15日昼间通过监测仪器获得，监测结果如下：

监测时间	监测点号	环境功能	昼间	达标状况
2016年6月15日	1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3类标准	49.2	达标
	2		50.1	达标
	3		52.9	达标
	4		51.8	达标

（4）主要环境问题

建设项目所在地环境质量良好，无主要环境问题。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根据建设项目的周边情况，确定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5。

表 5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目标表

保护项目	保护目标	方位	距离（m）	规模	保护级别
环境空气	居民点 1	NW	280	2 户 7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
	居民点 2	E	80	2 户 7 人	
	居民点 3	E	280	1 户 4 人	
	居民点 4	S	150	6 户 21 人	
	居民点 5	S	280	20 户 70 人	
地表水环境	七浦塘	S	1100	中型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
	盐铁塘	W	1200	中型	
	新七浦塘	N	120	中型	
	小河	S	260	小型	
声环境	居民点 2	E	80	2 户 7 人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
	居民点 4	S	150	6 户 21 人	

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质量标准

1、建设项目所在地区域环境空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见表 6。

表 6　大气污染物的浓度限值　　单位：μg/Nm³

污染物名称	取值时间	浓度限值	标准来源
SO_2	年平均	60	GB3095-2012 中二级标准
	日平均	150	
	1 小时平均	500	
PM_{10}	年平均	70	
	日平均	150	
TSP	年平均	200	
	日平均	300	
NO_2	年平均	40	
	日平均	80	
	1 小时平均	200	
CO	日平均	4000	
非甲烷总烃	日平均	2000	参照以色列标准

2、建设项目附近七浦塘、盐铁塘、新七浦塘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水质标准见表 7。

表 7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限值　　单位：mg/L

类别	pH	DO	COD	高锰酸盐指数	总磷	BOD_5	氨氮
IV	6～9	≥3	≤30	≤8	≤0.3	≤6	≤1.5

3、建设项目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见表 8。

表 8　声环境质量标准限值　　单位：dB(A)

类别	昼间	夜间
3	65	55

污染物排放标准

1、汽车尾气废气排放参照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二级标准；一氧化碳（CO）参照执行《公共交通等候室卫生标准》（GB9627-1996）CO≤10 mg/m^3。见表 9。

表 9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3)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监控点	浓度(mg/m^3)
氮氧化物	240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0.12
非甲烷总烃	120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4.0

2、营运期厂界噪声执行标准值见表 11。

表 1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值　　单位：dB（A）

类别	昼间	夜间	标准来源
3	65	5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总量控制指标	建设项目完成后全厂污染物排放总量见表 12。

表 12　全厂污染物排放情况　　单位：t/a

污染源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削减量	排放量
废气	CO	0.387	0	0.387
	NO_X	0.074	0	0.074
	非甲烷总烃	0.053	0	0.053
废水	废水量	540	540	0
	COD	0.216	0.216	0
	SS	0.108	0.108	0
	氨氮	0.0135	0.0135	0
	磷酸盐（以 P 计）	0.0022	0.0022	0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6	6	0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建设项目主要从事机动车检测服务。项目建成后将形成年检测机动车 4 万辆，其中汽油机动车 2.8 万辆，柴油机动车 1.2 万辆的规模。

建设项目设有汽车安全性能检测间一间、汽车尾气检测间一间。在安全性能间内设有 2 条汽车安全性能检测线，主要对汽车的刹车、底盘等进行检测。在汽车尾气检测间内设有 3 条汽车尾气分析仪线，其中 2 条为汽油车尾气分析仪线，1 条为柴油车尾气分析仪线，主要是对机动车（汽油车及柴油车）的尾气进行检测，通过专门的设备收集数据、分析数据，最后得出结论即可。

在检测过程中，机动车排放的尾气会产生少量的废气，同时机动车、检测设备运转也会产生一定的噪声。

主要污染工序:

1、废气

本项目建设 2 条汽油车检测线， 1 条柴油车检测线，检测车间可同时检测 3 辆机动车。每辆车检测时间约为 90s。检测站设计服务能力为：检测汽车 4 万辆/a，即检测 122 辆/d，其中柴油车 37 辆/d，汽油车 85 辆/d。

参照《环境保护实用数据手册》“汽车发动机废气中有害物质质量”，每燃烧 1t 燃料机动车废气中主要污染物排放系数如表 13 所示。

表 13　机动车消耗单位燃料大气污染物排放系数（kg/t）

污染物 车 种（燃料）	CO	NO_x	非甲烷总烃
小汽车　汽油）	267	26.6	33.2
载重汽车（柴油）	28.4	40.8	9.1

机动车检测时车轮模拟车速约为 25km/h，检测时间约为 90s，相当于汽车在地面上行驶的距离约为 625m，即 0.625km。大型车辆耗油量为 0.094L/辆次（按平均车辆油耗每百公里 15L 计），小型车辆耗油量为 0.063L/辆次（按平均车辆油耗每百公里 10L 计），本项目每天检测大型车辆 37 辆次，小型车辆 85 辆次（以用汽油为主），耗油量为柴油 3.48L/d，汽油 5.36L/d。柴油密度在 0.82-0.845kg/L 之间，评价以 0.83kg/L 计，汽油的密度为 0.75kg/L。检测站内车辆耗油量为柴油 2.89kg/d、0.95t/a，汽油 4.02kg/d、1.33t/a。

表 14　项目汽车检测车间汽车尾气污染物排放情况

项目	耗油量（t/a）		CO(t/a)	NO_x (t/a)	非甲烷总烃(t/a)
	汽油	柴油			
汽车检测车间内汽车尾气（无组织排放）	1.33	——	0.36	0.035	0.044
	——	0.95	0.027	0.039	0.009
合计	——		0.387	0.074	0.053

对于检测间内的汽车尾气，企业拟通过加强检测车间通风，使得尾气能够快速无组织排放，以保证职工人员身体健康。

2、废水

建设项目总用水为 600t/a，均为生活用水 600t/a，来自当地自来水管网。

建设项目实行雨污分流制。员工生活污水 540t/a，废水中的主要污染物为 COD400mg/L、SS200mg/L、氨氮 25mg/L 和磷酸盐 4mg/L，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建设项目用排水平衡图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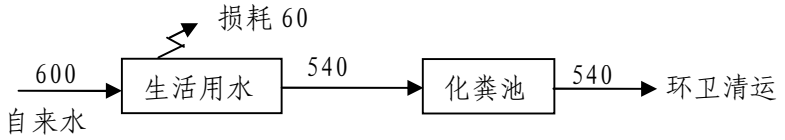

图 1　建设项目用排水平衡图　（单位 t/a）

3、固体废物

建设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职工办公、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 6t/a，属于一般固废。建设项目副产物产生情况汇总表见表 15、建设项目固废产生情况汇总表见表 16。

表15 建设项目副产物产生情况汇总表

序号	副产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预测产生量（吨/年）	种类判断 *		
						固体废物	副产品	判定依据
1	生活垃圾	职工办公、生活	固体	生活垃圾	6 吨/年	✓	—	《固体废物鉴别导则（试行）》

*注：种类判断，在相应类别下打钩。

表 16　建设项目固废产生情况汇总表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危险特性鉴别方法	危险特性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估算产生量
1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职工办公、生活	固体	生活垃圾	固体废物编号表	无	其它废物	99	6t/a

4、噪声

建设项目完成后主要高噪声设备运行时声级值见表 17。

表 17 全厂噪声产生情况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声级值（dB(A)）	台数	离厂界最近距离（m）	治理措施	所在位置
1	汽车安全性能检测线	75	2	北（10）	减震、厂房隔声	检测间
2	机动车噪声	85	—	北（10）	厂房隔声	检测间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 放 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 产生量（单位）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 （单位）
大气污染物	汽车尾气	CO	—，0.387t/a	—，0.387t/a
		NO_2	—，0.074t/a	—，0.074t/a
		非甲烷总烃	—，0.053t/a	—，0.053t/a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540t/a	COD SS 氨氮 磷酸盐(以P计)	400mg/L，0.216t/a 200mg/L，0.108t/a 25mg/L，0.0135t/a 4mg/L，0.0022t/a	—，0 —，0 —，0 —，0
电离辐射和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6t/a	环卫清运
噪声	建设项目建成后主要高噪声设备经过加设减震底座、减震垫，设计隔声达 10dB（A）以上，与及检测时的机动车一起由厂房隔声去除 15dB（A），设备总体消声量为 25dB（A），机动车噪声消声量为 15dB（A）。厂界噪声影响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			
其它	无。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附另页）:

无。

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建设项目租赁苏州金马纺织有限公司闲置厂房进行建设,厂房位于太仓市沙溪镇泰西村 28 组，施工期主要为设备进厂和生产线的安装调试，施工期较短，工程量不大，施工期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建设项目废气主要为机动车尾气检测时产生的尾气，主要污染物因子为 CO、NO_X、非甲烷总烃，通过加强车间通风，无组织排放。

建设项目无组织废气产生时间为 2000h/a，产生量分别为 CO 0.387t/a、NO_X 0.074t/a、非甲烷总烃 0.053t/a。

根据大气导则 HJ2.2-2008 的要求，本项目采用推荐模式中的大气环境防护距离模式计算无组织源的大气环境防护距离,根据环境保护部环境工程评估中心环境质量模拟重点实验室发布的大气环境防护距离计算模式软件计算。计算参数和结果见表 18。

表 18　大气环境防护距离计算参数和结果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 t/a	面源高度	面源宽度	面源长度	评价标准	计算结果
CO	0.387	5m	15m	20m	4mg/m^3（日平均）	无超标点
NO_X	0.074	5m	15m	20m	0.08mg/m^3(日平均)	无超标点
非甲烷总烃	0.053	5m	15m	20m	2mg/m^3（日平均）	无超标点

根据软件计算结果，本项目生产车间边界范围内无超标点，即在本项目生产车间边界处，污染物浓度不仅满足无组织排放厂界浓度要求，同时已达到其质量标准要求。因此，不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故考虑设置卫生防护距离。

按照“工程分析”核算的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量，根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13201—91)的有关规定，计算卫生防护距离，各参数取值见表 19。

表 19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系数

计算系数	5 年平均风速，m/s	卫生防护距离 L（m）								
		L≤1000			1000＜L≤2000			L＞2000		
		工业大气污染源构成类别								
		I	II	III	I	II	III	I	II	III
A	<2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80	80	80
	2-4	700	470*	350	700	470	350	380	250	190
	>4	530	350	260	530	350	260	290	190	140
B	<2	0.01			0.015			0.015		
	>2	0.021*			0.036			0.036		
C	<2	1.85			1.79			1.79		
	>2	1.85*			1.77			1.77		
D	<2	0.78			0.78			0.57		
	>2	0.84*			0.84			0.76		

注：*为本项目计算取值。

（1）计算源强

无组织排放废气其排放源强等参数见表 20。

表 20　无组织排放源强和面积

污染源名称	污染物名称	源强 Q_c(kg/h)	R(m)	日平均评价浓度限值 (mg/Nm^3)
尾气检测	CO	0.194	9.77	4
	NO_2	0.037	9.77	0.08
	非甲烷总烃	0.027	9.77	2

（2）卫生防护距离

经计算，各污染物的卫生防护距离见表 21。

表 21　各污染物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结果表

污染源名称	无组织排放废气		
污染物名称	CO	NO_X	非甲烷总烃
卫生防护距离 L(m)	4.369	43.454	0.96
确定卫生防护距离 L(m)	150		

根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13201-91）进行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确定建设项目的卫生防护距离为：以尾气检测间为执行边界，设置 150 米的卫生防护距离，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目前无居民点以及其他环境空气敏感保护点，今后在此范围内也不得建设居民点、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项目。在此条件下，对当地的环境空气质量影响较小，可满足环境管理要求。

建设项目大气污染物产生及处理情况见表 22。

表 22　建设项目废气产生及处理情况

排放源（编号）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产生情况			污染物排放情况			执行标准		排放去向
		产生浓度 mg/m³	产生量 t/a	去除效率（%）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浓度 mg/m³	速率 Kg/h	
尾气检测	CO	—	0.387	—	—	0.194	0.387	10	—	环境大气
	NO_X	—	0.074	—	—	0.037	0.074	0.12	—	
	非甲烷总烃	—	0.053	—	—	0.027	0.053	4	—	

综上所述，建设项目废气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2、水环境影响分析

建设项目员工生活污水 540t/a 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建设项目水污染物排放情况见表 23。

表 23　建设项目水污染物排放情况

废水名称	废水量(t/a)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产生浓度(mg/L)	污染物产生量(t/a)	处理方式	污染物排放浓度(mg/L)	污染物排放净量（t/a）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540	COD	400	0.216	化粪池预处理	—	0	环卫清运
		SS	200	0.108		—	0	
		氨氮	25	0.0135		—	0	
		磷酸盐	4	0.0022		—	0	

因此，建设项目废水对周围水环境影响较小。

3、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建设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职工办公、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 6t/a，属于一般固废，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具体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评价见表 24。

表 24　建设项目固废产生情况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工序	属性	废物代码	产生量（吨/年）	利用处置方式	利用处置单位
1	生活垃圾	职工办公、生活	一般固废	99	6	环卫清运	太仓市沙溪镇环卫所

因此，建设项目产生的固废均可得到有效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4、声环境影响分析

建设项目主要高噪声设备为汽车安全性能检测线（2 条），均位于室内。对汽车安全性能检测线加设减震底座、减震垫，设计隔声达 10dB（A）以上，同时厂房

隔声可达 15dB(A)，总体消声量为 25dB(A)。对于机动车噪声，厂房隔声可达 15dB(A)。

建设项目建成后全厂高噪声设备对北厂界的影响较大，故将北厂界作为关心点，对噪声的影响值进行预测，计算过程如下：

（1）声级的计算

$$L_{eqg}=10\lg\left(\frac{1}{T}\sum_{i}t_{i}10^{0.1L_{Ai}}\right)$$

式中：Leqg——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A)；

LAi——i 声源在预测点的 A 声级，dB(A)；

T——预测计算的时间段，s；

ti——i 声源在 T 时段内的运行时间，s。

（2）预测点的预测等效声级（Leq）计算公式：

$$Leq=10\lg(10^{0.1Leqg}+10^{0.1Leqb})$$

式中：Leqg——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A)；

Leqb——预测点的背景值，d。

（3）声环境影响预测结果

考虑减震、隔声和距离衰减，预测关心点受到的噪声影响，预测结果见表 25。

表 25　关心点的噪声影响预测结果

关心点	噪声源	噪声值 dB(A)	噪声叠加值 dB(A)	隔声、减振 dB(A)	噪声源离关心点距离 m	距离衰减 dB(A)	影响值 dB(A)
北厂界	汽车安全性能检测线（2 条）	75	78	25	10	20	50.1
	机动车噪声	85	85	15	10	20	

通过减震、隔声和距离衰减，建设项目主要高噪声设备对北厂界的噪声影响值为 50.1dB(A)。厂界噪声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即昼间噪声值≤65dB(A)，夜间≤55dB(A)，厂界噪声排放达标，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5、布局合理性分析

建设项目租赁苏州金马纺织有限公司闲置厂房进行建设，厂房位于太仓市沙溪镇泰西村 28 组。西南侧厂房为办证大厅，北侧厂房为性能及尾气检测间，分区明

确。因此，建设项目整个厂区布置合理。

6、污染物排放汇总

建设项目污染物汇总见表 26。

表 26　建设项目污染物产生及排放量汇总　（t/a）

种类	排放源（编号）	污染物名称	产生浓度 mg/m³	产生量 t/a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废气	尾气检测	CO	—	0.387	—	0.194	0.387	环境大气
		NO_x	—	0.074	—	0.037	0.074	
		非甲烷总烃	—	0.053	—	0.027	0.053	
废水		污染物名称	废水量 t/a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COD	540	400	0.216	—	0	环卫清运
		SS		200	0.108	—	0	
		氨氮		25	0.0135	—	0	
		磷酸盐		4	0.0022	—	0	
固体废物		产生量 t/a	处理处置量 t/a		综合利用量 t/a	外排量 t/a		备注
	生活垃圾	6	6		0	0		环卫清运

建设项目废水、固废排放总量为零;废气排放总量拟在沙溪镇范围内进行平衡，排放总量报太仓市环境保护局审批同意后实施。

7、建设项目“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投资估算及“三同时”验收一览表，见表 27。

表 27　“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污染源	环保设施名称	环保投资（万元）	数量	处理能力	处理效果
废水	化粪池	—	1 个	--	生活污水预处理
噪声	隔声减震措施	4	—	单台设备总体消声量 25dB(A)	厂界噪声达标
固废	固废堆场	2	1 座	—	安全暂存
合计		6	--	--	--

注：化粪池为厂房现有设施，不需追加投资。

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 放 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污染物	尾气检测	CO	无组织排放	达标排放
		NO_x		
		非甲烷总烃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COD SS 氨氮 磷酸盐(以 P 计)	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达到环境管理要求
电离辐射和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环卫清运	有效处置
噪声	建设项目建成后主要高噪声设备经过加设减震底座、减震垫，设计隔声达 10dB（A）以上，与及检测时的机动车一起由厂房隔声去除 15dB（A），设备总体消声量为 25dB（A），机动车噪声消声量为 15dB（A）。厂界噪声影响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			
其它	无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无。

结论与建议

结论

建设项目由太仓市安邦车辆检测服务有限公司投资 600 万元租赁苏州金马纺织有限公司闲置厂房进行建设，厂房位于太仓市沙溪镇泰西村 28 组，占地面积 1960m²。建设项目主要从事机动车检测服务。项目建成后将形成年检测机动车 4 万辆，其中汽油机动车 2.8 万辆，柴油机动车 1.2 万辆的规模。建设项目预计 2016 年 7 月投产。

1、厂址选择与规划相容

建设项目租赁苏州金马纺织有限公司闲置厂房进行建设,厂房位于太仓市沙溪镇泰西村 28 组，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因此，本项目用地符合城市发展用地规划和总体规划。

2、与相关产业政策相符

建设项目,不属于国务院《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订)中限制和淘汰类项目，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苏政办发[2013]9 号文）中限制和淘汰类项目，不属于《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2007 年本)》中所列禁止、限制和淘汰类项目，亦不属于其它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淘汰和限制的产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3、污染物达标排放

（1）废气

建设项目废气主要为机动车尾气检测时产生的尾气，主要污染物因子为 CO、NO_X、非甲烷总烃，通过加强车间通风，无组织排放。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08)中推荐的大气环境防护距离计算软件计算，结果显示无组织排放废气无超标点，因而建设项目不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由于建设项目生产塑料制品过程中会产生一定的异味,故考虑设置卫生防护距离。根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13201-91）进行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确定建设项目的卫生防护距离为：以尾气检测车间为执行边界，设置 150 米的卫生防护距离,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目前无居民点以及其他环境空气敏感保护点，今后在此范围内也不得建设居民点、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项目。在此条件下，对当地的环境空气质量影响较小，可满足环境管理要求。

（2）废水

建设项目员工生活污水 540t/a 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3）固废

建设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职工办公、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属于一般固废，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建设项目固废均可得到有效处理，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4）噪声

建设项目建成后主要高噪声设备经过加设减震底座、减震垫，设计隔声达 10dB（A）以上，与及检测时的机动车一起由厂房隔声去除 15dB（A），设备总体消声量为 25dB（A），机动车噪声消声量为 15dB（A）。厂界噪声影响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

4、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建设项目废水、固废排放总量为零；废气排放总量拟在沙溪镇镇范围内进行平衡，排放总量报太仓市环境保护局审批同意后实施。

综上所述，建设项目符合相关产业政策和规划要求，选址比较合理，采用的各项环保设施合理、可靠、有效，总体上对区域环境影响较小，本评价认为，从环保角度来讲，建设项目在拟建地建设是可行的。

二、建议

1、加强管理，强化企业职工自身的环保意识。

2、建设单位严格执行 “三同时”制度。

预审意见: 公　章 经办:　　签发: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 章 经办:　　签发: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公　章

经办:　　签发:　　年　月　日

注　　释

、　　本报告表应附以下附件、附图:

附件一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申报表

附件二　营业执照

附件三　租房协议、土地证、经营场所证明

附件四　环评委托书

附件五　发改委备案通知书

附件六　建设单位承诺书

附图一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二　建设项目周边环境概况图

附图三　建设项目平面布置图

、　　如果本报告表不能说明项目产生的污染及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应进行专项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的特点和当地环境特征，应选下列 2 项进行专项评价。

.　　大气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　　水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地表水和地下水）

.　　生态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　　声影响专项评价

.　　土壤影响专项评价

.　　固体废弃物影响专项评价

.　　辐射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电离辐射和电磁辐射）

以上专项评价未包括的可另列专项，专项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中的要求进行。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审批登记表

编号:　　审批经办人:

建设项目名称	太仓市安邦车辆检测服务有限公司新建机动车检测服务项目	建设地点	太仓市沙溪镇泰西村 28 组		
建设单位	太仓市安邦车辆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邮编	215425	电话	13311817690
行业类别	L7299 其他未列明商务服务业	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规模	年检测机动车 4 万辆，其中汽油机动车 2.8 万辆，柴油机动车 1.2 万辆	报告类别	报告表		
项目设立批准部门		文号		时间	
报告表审批部门	太仓市环境保护局	文号		时间	
工程总投资	600	环保投资	6	比例	1%
报告书编制单位	南京师范大学	环评经费			

	环境质量现状	环境质量标准	执行排放标准
大气	环境空气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二级标准
地表水	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	—
噪声	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3 类区标准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区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固废	—	—	—

污 染 物 控 制 指 标

控制项目	原有排放量(1)	新建部分产生量(2)	新建部分处理削减量(3)	以新带老削减量(4)	排放增减量(5)	排放总量(6)	允许排放量(7)	区域削减量(8)	处理前浓度(9)	预测排放浓度(10)	允许排放浓度(11)
废气											
CO	0	0.387	0	0	0.387	0.387					
NO_X	0	0.074	0	0	0.074	0.074					
非甲烷总烃	0	0.053	0	0	0.053	0.053					
废水	0	0.054	0.054	0	0	0					
COD	0	0.216	0.216	0	0	0					
SS	0	0.108	0.108	0	0	0					
氨氮	0	0.0135	0.0135	0	0	0					
磷酸盐	0	0.0022	0.0022	0	0	0					
固废	0	0.0006	0.0006	0	0	0					
生活垃圾	0	0.0006	0.0006	0	0	0					

单位：废气量：$\times 10^4$标米^3/年；废水、固废量：万吨/年；水中汞、镉、铅、砷、六价铬、氰化物为千克/年，其它项目均为吨/年；废水浓度：毫克/升；废气浓度：毫克/立方米。

注：此表由评价单位填写，附在报告书（表）最后一页。次表最后一格为该项目的特征污染物。

其中：（5）=（2）－（3）－（4）；　　（6）=（2）－（3）＋（1）－（4）